

高雄醫學大學

印表人：1017090

106學年度課程科目學分表

列印日期：1111011

系(所)：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班

(本表為106學年度入學學生使用)

No.	年度	科目代碼	學年/期	選必修別	規定總學分數	課程分流	課程分流模組	學分數		主負責教師	新開/異動課程
								上	下		
1	第一學年	MSCB3	學年	專業必修	4	學術型		2	2	975016 郭柏麟	否
		中文:高級分子及細胞生物學 英文:Advanced Molecular and Cellular Biology									
2	第一學年	MSZA1	上學期	專業必修	1	學術型		1	0	670014 陳百薰	否
		中文:專題討論(一) 英文:Seminar I									
3	第一學年	MSZA2	下學期	專業必修	1	學術型		0	1	730093 劉大智	否
		中文:專題討論(二) 英文:Seminar II									
4	第一學年	MIMB1	上學期	專業必修	2	學術型		2	0	%	否
		中文:進階生物統計學特論 英文:Intermediate Topics in Biostatistics									
5	第一學年	MIMB0	上學期	專業必修	2	學術型		2	0	%	否
		中文:進階生物統計學特論 英文:Intermediate Topics in Biostatistics									
6	第一學年	MPZE1	下學期	專業必修	2	實務型		0	2	975016 郭柏麟	否
		中文:儀器分析及實習(A) 英文:Practice and Application of Instrument(A)									
7	第一學年	MACA0	上學期	專業必修	1	學術型		1	0	945008 黃阿梅	否
		中文:學術研究倫理 英文:Academic research ethics									
8	第一學年	MIBR9	下學期	專業選修	2	學術型		0	2	1025017 潘美仁	否
		中文:醫學新知 英文:The Latest Medical News									
9	第一學年	MATM2	下學期	專業選修	3	學術型		0	3	945035 林常申	否
		中文:轉譯醫學(B) 英文:Translational Medicine(B)									
10	第一學年	MSSK2	上學期	專業選修	2	學術型&實務型		2	0	750147 蔡志仁	否
		中文:分子病理學 英文:Molecular Pathology									
11	第一學年	MNUL1	下學期	專業選修	2	學術型		0	2	1050013 譚俊祥	否
		中文:疼痛神經學 英文:Neurobiology of pain									

No.	年度	科目代碼	學年/期	選必修別	規定總學分數	課程分流	課程分流模組	學分數		主負責教師	新開/異動課程
								上	下		
1	第二學年	MSZA3	上學期	專業必修	1	學術型		1	0	780186 王照元	否
		中文:專題討論(三) 英文:Seminar III									
2	第二學年	MSZA4	下學期	專業必修	1	學術型		0	1	780186 王照元	否
		中文:專題討論(四) 英文:Seminar IV									
合計學分數											
一般必修	專業必修	一般選修	專業選修	通識選修	通識必修	一般微學分	通識微學分	總計			
	15		9					24			
畢業學分數											
一般必修	專業必修	一般選修	專業選修	通識選修	通識必修	一般微學分	通識微學分	總計	跨域學分		
12	13	0	10	0	0			35			
英檢別	博士班英檢畢業等級										

註：

一、博士論文(12學分)另計外、應修滿25(必修課程17與選修課程8學分)始得畢業。

二、畢業前除必修學分(15學分)及博士論文(12學分)外，至少選修兩門以上由醫學院各系所所開課程。

三、教授與導師；在博二上學期結束時，需繳交一篇與其修習學科相關之本土醫學研究資料的Review(中、英文皆可)及一篇臨床研究的論文或與畢業論文相關之Proposal給指導教授。

四、畢業應修學分數為37學分。

五、以同等學力考入本博士班者，應修學分數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。

※ 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資格如下：

一、論文初稿經指導教授初審通過。

二、畢業時需提出二篇原著期刊論文，須在就讀博士課程期間完成且均為博士論文之一部分，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
(1)二篇論文均以第一作者發表於SCI期刊(含接受發表證明)，其Impact Factor(簡稱I.F.) 2.0(含)以上或該學門相關領域排名前百分之三十(含)以內之期刊。

(2)二篇論文中有一篇以第一作者發表於SCI之I.F.在5.0(含)以上之期刊，另一篇發表於任何SCI期刊。

三、學生若要在三年內畢業(在合乎本校修業年限之下)，需有一篇論文發表的期刊I.F.在6.0以上。

四、發表論文時，本所單位需為第一順位，且其中一篇指導教授須為通訊作者。

系/所主任簽章：

院長簽章：